

中銀 Visa 信用卡獨家優先訂票：「林憶蓮《迴響 Resonance》2025 巡迴演唱會澳門站」之條款及細則：

1. 中銀 Visa 信用卡獨家優先訂票：林憶蓮《迴響 Resonance》2025 巡迴演唱會澳門站（下稱「演唱會」）之優先購票期為 2025 年 4 月 28 日至 29 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購票期」）。
2. 除特別註明外，演唱會優先訂票只適用於以下中銀信用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之簽賬：
 - 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 Visa 信用卡，及/或；
 - 中國銀行（澳門）及大豐銀行信用卡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 Visa 信用卡。

不合資格信用卡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萬事達及/或銀聯信用卡、中國銀行（澳門）及大豐銀行信用卡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萬事達及/或銀聯信用卡、中國銀行所有地區發行之公司卡、商務卡、美金卡、私人客戶卡、Intown 網上卡簽賬、及以第三方或電子錢包付款的簽賬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AlipayHK、WeChat Pay HK、BoC Pay+、雲閃付 App、支付宝、微信支付、及其他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不時指定的支付/電子錢包交易）。

3. 於購票期內，合資格信用卡之客戶（下稱「客戶」）可於香港時間 2025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 時至 4 月 29 日晚上 11 時 59 分透過網站 www.bookyay.com（下稱「BOOKYAY」）進行優先購票。
4. 客戶必須先於 www.bookyay.com 成功登記成為會員，完成手機號碼及電郵驗證，並以合資格信用卡支付全數簽賬方可享優先購票優惠。
5. 每張合資格信用卡只可交易一次，每次交易最多可購買單場 6 張門票。不論票價及場次，每張合資格信用卡最多可購買 6 張門票。門票以先到先得形式發售，數量有限，售完即止。座位將隨機分配。BOOKYAY 將保留分隔座位（包括以單數方式分配座位）之權利。
6. 每張門票交易將收取港幣/澳門幣 30 元作客戶服務費，以及每個訂單港幣/澳門幣 35 元作郵寄費用（只限香港及澳門地區），費用由 BOOKYAY 收取。成功完成付款程序方能確認訂單。
7. 是次購票將以港幣結算。所有費用包括所購門票總值、客戶服務費及郵寄費用（下稱「費用」）將於訂票後即時從客戶提供之合資格信用卡中扣除。扣賬時客戶戶口必須正常，如費用未能成功扣除，訂購將自動作廢。BOOKYAY 將就此作出適當的通知。
8. 所有已出售的門票均不可取消、退還或更換。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已繳付的相關票務費、客戶服務費或郵寄費用在任何情況下均不獲退還。

9. 倘門票上資料被刪去或經過塗改，又或門票遭損毀、污損或變得殘缺不全，則持票人可能不獲准入場。
10. 門票如有遺失，將不獲補發。請聯絡主辦機構協助處理遺失門票之事宜。
11. 當客戶成功訂票後，屆時閣下將會收到由 **BOOKYAY** 發出之訂單確認電郵及電話短訊。**BOOKYAY** 恕不負責因客戶提供錯誤的電郵地址，或因其他非 **BOOKYAY** 所能控制之因素如通訊網絡問題、電郵服務供應商問題等而導致電郵有所延誤或未能成功發送。
12. 演唱會門票將以速遞方式約於演出日期前 10 至 14 日郵寄至閣下登記之地址（只適用於香港地區及澳門地區）；惟不接受郵寄至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客戶必須確保該收件地址/資料正確無誤，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卡公司、棋人娛樂製作有限公司（下稱「主辦機構」）及 **BOOKYAY** 恕不負責因錯誤或不完整之收件地址/資料而導致門票失遞。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BOOKYAY** 查詢。
13. 門票訂購須受 **BOOKYAY** 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14. 演唱會舉辦詳情將由主辦機構全權決定，主辦機構保留修改演唱會之內容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藝人、演出時間或表演內容等，而不作另行通知，該修改並不構成任何門票退款或轉換之理由。如客戶與主辦機構有任何爭議，主辦機構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除另有訂明，在三週歲或以下的嬰孩可容許無票進場，然而嬰孩必須在不佔座位並全程在成人看管的情況下進入場館。
16. 所有人士於演唱會入場時必須持有有效門票正本（連票根）進場，一人一票。
17. 如因任何事故導致演唱會需要取消或延期，主辦機構保留退款或改期之一切權利。
18. 活動相關訊息變動，主辦單位保留隨時變更或終止此活動之權利。
19. 主辦機構不會對場內活動期間第三方顯示或發放的訊息或內容負責。
20. 購買門票前，客戶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客戶的參與將代表已接受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21. 所有優惠將根據之交易日期及金額核對儲存於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的交易紀錄為準。若客戶持有的資料與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紀錄不符，一概以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22. 演唱會由主辦機構安排，而購票服務則由 **BOOKYAY** 提供。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不會對 **BOOKYAY** 的服務及主辦機構的演唱會之安排質素和供應，以及 **BOOKYAY** 及主辦機構的有關資料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對 **BOOKYAY** 及主辦機構的服務、活動或有關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對購票服務或活動或有關資料有任何查詢，請直接聯絡主辦機構或 **BOOKYAY**。
23.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演唱會/購票服務之產品及/或相關服務的供應商。客戶如

對演唱會/購票服務之產品及/或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主辦機構/BOOKYAY 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主辦機構或其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主辦機構將負上所有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法律責任。

24. 本優先購票優惠及/或演唱會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主辦機構及/或 BOOKYAY 職員查詢。
25.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26. 是次活動為中銀香港之推廣活動，BOOKYAY 將會把訂單相關資料轉交中銀香港以作資料核實及記錄之用
27.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28. 除有關客戶、主辦機構、BOOKYAY、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9.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主辦機構及 BOOKYAY 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優惠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並保留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30.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跨境狂賞 澳門 Go」推廣之條款及細則概要：

1. 「跨境狂賞 澳門 Go」之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 www.bochk.com/s/a/macago。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